

宁县就业劳务工作局

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单位概况

(一)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。宁县就业劳务工作局是经县编委批准成立的正科级事业单位(参照公务员法管理),隶属县人社局,现有在职职工 13 人,其中科级干部 7 人,一般干部 6 人。

(二) 当年单位履职总体目标、工作任务。2021 年,全县输转富余劳动力 13.046 万人,完成任务的 103.54%,创劳务收入 36.05 亿元;其中组织输转 10.53 万人(政府“一对一”“点对点”共输转 10 批次 30 车 1135 人),输转率 80.71%;自谋输转 2.5158 万人;输转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 4.4292 万人,完成任务的 100%;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56 人 3002.7 万元;其中返乡农民工创业贷款 51 人 1101 万元;提供公共就业创业服务 1358 人次。

(三) 当年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1. 收入情况: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为 34856055.63 元,其中:专项经费 32618696.34 元,占财政拨款的 94.39%。上年结转 300000 元。

2. 支出情况: 2021 年总支出 34856055.63 元,结转结余 0 元。基本支出 1937359.29 元,占总支出 5.56%(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 1541485.93 元,占基本支出的 79.56%;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57.08 元,占基本支出的 6.82%;退休费支出

6168.88 元，占基本支出的 0.32%。)

3. 项目支出：专项支出 32918696.34 元，占总支出的 94.39%。其中：馆房屋维修支出 0 元。

(四) 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。2021 年我局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，规范收支流程，严格审批制度，严格执行各项财经制度和管理规定，对预算资金严格控制，规范使用，强化执行，年初下达预算执行率 100%。年初预算数 15076798 元，支出数 34856055.63 元(其中项目支出 32918696.34 元)，决算数 34856055.63 元。

(五) 当年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。建立健全预算资金管理办法、内部财务管理制度、会计核算制度、资产管理制度、公务用车管理制度等制度，并得到有效执行。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，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使用，重大开支事项经局务会议研究决定，资金拨付程序完整规范。预决算信息公开及完整性方面，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真实、完整、准确地公开预决算信息。资产管理安全性方面，强化资产管理，确保资产保存完整、使用合规、配置合理、处置规范。

二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单位整体支出方面规范合理，预期绩效指标全部实现，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任务。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本单位 2021 年度评价得分为 98.93 分。

三、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

1. 部门预算需进一步完善，充分体现各项收入支出。当前，我局涉及的项目资金均为上级下达资金，不在年初预算收入支出项目当中，导致年终决算预算收支与实际收支差异较大。整改措施：预算编制与发展规划相结合，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工作。结合本单位实际支出情况及当期资金留存情况，认真编写本单位资金预算及预算目标申报。

2. 预算绩效目标量化度不高。我局实施的项目大多为民生项目，涉及多项补贴、补助等，项目绩效评价所列产出指标与效益指标评价标准不够贴合实际。整改措施：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，总结上年度工作内容，制定可以量化的年度绩效目标。

四、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申请、安排、分配的重要依据，并对发现的问题认真整改，在县政府信息网站及时公开绩效自评结果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